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2.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2013年10月2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公司2013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变动幅度为-80%—-30%。

3. 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 100% - 150%	盈利: 767.44 万元
	盈利: 1534.88 万元—1918.60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本公司在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3年度本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153.49万元至537.21万元之间,较上年增减变动幅度为-80%至-30%。影响年度业绩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公司参与石家庄天同轻型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同轻汽”)及石家庄天同汽车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同汽制”)改制形成两公司对本公司的欠款约7,560万元,如果本年度末上述欠款不

能收回，公司将按照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坏账准备，预计将减少本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3,570 万元。

2013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收到天同汽制支付的欠款 2,000 万元，收到天同轻汽支付的欠款 1,000 万元，该等欠款的收回将减少公司年末坏账准备的计提。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3 年度本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1,534.88 万元至 1,918.60 万元之间，较上年增减变动幅度为 100%至 150%。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有关 2013 年年度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13 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仍在积极与天同汽制、天同轻汽沟通，继续催收剩余欠款，公司将根据欠款回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对因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11 月 7 日